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4〕执00854号

被检查单位 麓驰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北京第七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9XFG3X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北京东方广场东方新天地商场首层AA65号店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现场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住址

联系电话

检查场所 经营场所

检查时间 2024年3月18日10时57分至3月18日11时7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徐永嘉、申潜, 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89、01000124084, 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你单位有申请回避、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活动, 是否执行本市危险化学品禁止、限制、控制措施(不涉及)(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 出口未锁闭、封堵(警示标志老旧)(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是否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强度或者定员进行生产(未发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2024年3月18日